

证券代码：603880

证券简称：ST 南卫

公告编号：2024-031

##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司法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李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8,841,04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0.63%。李平先生及一致行动人李永平先生、李永中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36,560,41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6.69%。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 6,330,000 股后，李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司法冻结的情形。

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了《南卫股份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87），公司控股股东李平持有的公司 6,330,000 股股份被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法院司法冻结。

#### 一、解除司法冻结的情况

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系统查询，获悉李平先生被司法冻结的股份已于 2024 年 6 月 7 日解除司法冻结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股东名称                | 李平             |
|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股份          | 6,330,000 股    |
|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          | 5.33%          |
|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          | 2.16%          |
| 解除司法冻结时间            | 2024 年 6 月 7 日 |
| 持股数量                | 118,841,048    |
| 持股比例                | 40.63%         |
| 剩余被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 |
| 剩余被司法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| 0              |

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剩余被司法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| 0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
## 二、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，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6月12日